

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4日以书面传真、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0年7月9日下午5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，实际出席监事5名，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监事2名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拟选举范红跃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范红跃先生简历详见附件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年7月9日

附件：监事会主席简历

范红跃先生：1970年出生，本科学历，会计师。曾任新华发行（集团）控股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主任，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，现任安徽新华发行（集团）控股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。